

以下乃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全文，當中載有其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

## **Ba 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敬啟者：

#### **主要及關連交易 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

吾等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以考慮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條款並就吾等認為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及合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向獨立股東，以及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是否符合本公司與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供推薦建議。銀豐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通函內董事會函件一節載列的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資料，及通函內銀豐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函件一節載列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條款提供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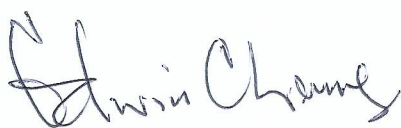
\* 僅供識別

考慮就支付本集團的生產廠房、辦公場所和員工宿舍的歷史租金，並經考慮銀豐環球及公允租金函件的意見，吾等認為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及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以批准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建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婧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達凱

謹啟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

考慮就支付本集團的生產廠房、辦公場所和員工宿舍的歷史租金，並經考慮銀豐環球及公允租金函件的意見，吾等認為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的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及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以批准二零二六年租賃協議。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建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婧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達凱

謹啟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